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3 學年度第 6 次 行政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 月 10 日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第 1 會議室

主 持 人：黃校長碧端

紀錄：林靜慧

出 席 者：鄭教務長兼所長德淵、黃學務長兼主任翠梅、曾總務長兼所長旭正、成主秘群豪（林秘書靜慧代）、王主任明洲、紀主任茂嬌、張代館長蓮珠、顧所長世勇、徐所長玫瑩、顧所長家鈞、葉所長貴玉、林所長春美、吳主任疊、張所長照堂、余所長為政、薛所長保瑕、蘇主任一志、梁主任瑞安、郭主任馥玫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930929提案一：修改本校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費暨學位考試委員口試費、交通費支給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請討論。(教)

決議：(一) 修正通過，詳附件二。

(二) 博士班標準另行研擬提會討論。(博士班)

◎執行情形：依決議修正完畢，並自本學期起施行。

931013決議：(一) 第四條第三款修正為「在校外舉行之學位考試，考試委員之交通費由各所專案報核。」

(二) 請教務處了解各所開設論文指導課做法後提會報告。
(教)

◎執行情形：已修正條文完畢。另有關各所論文指導課做法已依現況列表完成提會報告。

931027 決議：(一) 第二條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費發放標準修正為碩士生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博士生每名新台幣陸仟元整。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事項修正本校支給辦法完畢。

(二) 從下學期起各所「論文指導」一致採開成學分課程，發給論文指導費，至於創作、理論所如何區隔開設，請教務處研議後下次會議討論。(教)

◎執行情形：研議中。

本次決議：修正為自下學年度新生開始實施開成「碩士論文指導」學分課程，並列入畢業學分內。(教、各系所)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

二、提案：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表揚會名單，請討論。(學)

決議：(一) 表揚會上未出席受表揚學生，若係未請假或未具正當理由請假者，獎金取消。

(二) 請學務處考量是否再發給表揚學生學校獎狀以示榮譽。

(三) 修正通過，詳附件。(學)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近期研擬表揚會實施要點，將頒發獎狀納入條文，另提行政會議討論。

本次決議：(一) 為讓氣氛更佳，日後辦理時應安排現場音樂演奏。(學)

(二) 拍攝得獎紀錄片時，最好能找具代表性的同學，並應將全部表揚得獎名單打出。(學)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參、各處、館、室業務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

一、九十四年度各單位獎助學金及工讀金分配表，請討論。(學)

決議：(一) 照案通過，詳附件一。

(二) 94學年度新增「音樂表演與創作研究所」，請增列分配。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修正後詳如[附件](#)。

二、有關「民族音樂學研究所在職班學生獎助學金發放作業要點」部份條文修訂案，請討論。(民族所)

決議：照案通過，詳[附件二](#)。

伍、主席結論：

一、7-11 前道路常有違規停車情形，致附近住戶難以迴車，請總務處加強宣導並取締。(總)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加強宣導及取締。

二、目前側門訪客換證停車情形常會阻礙後方車輛行進，請增設換證停車位置及立牌以作改善，位置請總務處實地勘察研議。(總)

◎執行情形：規劃處理中。

三、請和成大、台南大學等校商議互相承認學校停車證以進入彼此校園，以利同仁洽公。(總)

◎執行情形：(一)經洽成功大學駐警隊表示該校交通委員會中亦提過同樣構想，另洽台南大學駐警隊表示換證即可進入該校區。

(二)開放他校停車證之車輛可進入本校區時，會有無即時更新之該車輛資料可查對，或有借用假造等技術性辨識管理之困難存在，若決議要互相承認停車證，建議由決策層級主管先行與他校溝通商議後再依程序辦理互認事宜。

四、向來餐廳承辦桌餐時，所用盤子總是太大既佔空間又不好看，可考慮收回學校瓷盤，讓餐廳自行購買盤子以作改善。另承辦博物館新科技研討會時菜色不好請提醒改善。(總)

◎執行情形：盤子收回存放儲藏室不用較為可惜，建議由廠商自行購買一些合適的盤子，並視情況運用大小盤，另菜色不好部份已請廠商改善。

五、有關學生修習學程之申請資格等相關事宜，請提教務會議討論。(學程中心)

◎執行情形：(一)本中心已訂有相關辦法。

(二)現行辦法已著手進行修訂，待擬訂完成後即可提教務會議討論。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十六時四十分